沪知局促〔2023〕15号

关于申报上海市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营

能力提升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印发《关于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通知》和《上海市实施专利转化计划工作方案（2021-2023）》，进一步提升本市中小企业高价值专利创造能力和知识产权运营能力，我局拟组织开展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在本市注册或登记3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属于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属于本市康复辅助器具产业、老字号企业、先进技术产业等领域中小企业。

（二）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认定的，以及处于市级专利导航工程、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实施期间的企业不参与本项目遴选。

（三）参与本项目申报的单位，不得同时申报“2023年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

（四）对存在未处理的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的企业，不予申报。

二、申报条件

（一）企业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制度健全，经营状况良好。

（二）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超过5%。

（三）具有至少1名知识产权专职工作人员，该工作人员须具有知识产权职称或者具有知识产权工作者证书、专利代理师资格证书。

（四）具有不少于10件有效专利，且有效发明专利不少于3件，有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业务能力基础以及工作意愿。

（五）满足下列条件者优先考虑：（1）具有PCT国际专利申请；（2）完成专利产品备案；（3）开展知识产权许可转让，且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或其代办处进行登记备案；（4）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5）购买知识产权保险。

三、任务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期为1年，项目实施期内项目承担单位应完成以下任务目标：

（一）制定并实施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开展企业知识产权贯标工作。

（二）完成上海市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注册，开展专利信息利用。

（三）开展专利价值挖掘，提高专利申请质量，完善专利布局，形成至少1件PCT国际专利申请。

（四）开展专利许可或转让，从高校院所受让或接受许可至少1次。

此外，鼓励和倡导中小企业结合企业实际，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

四、评定程序

（一）自主申报

上海市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营能力提升项目采用推荐方式申报，其中康复辅助器具产业中小企业项目由上海市民政局作为推荐单位推荐；先进技术领域中小企业项目由上海市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作为推荐单位推荐；其他类型的中小企业项目由各区知识产权局、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作为推荐单位推荐。

各推荐单位推荐名额及联系方式见附件1。

申报单位需填写项目申报书（见附件2）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制定符合实际的目标任务和工作方案，签订信用承诺书，于2023年6月20日前向相应的推荐单位提出申请，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应包括电子件和纸件（一式2份，装订成册）。

（二）审核推荐。

各推荐单位对申报单位的申报条件、申报材料等进行评价审核后，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报送推荐名单及申报材料的电子件和纸件。

各推荐单位在2023年7月5日前，完成推荐工作。

（三）评审认定

材料受理后，我局将组织专家评审，经审核评定及公示无异议后，确定认定单位名单，签订项目实施合同，明确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绩效目标和资金安排。

评定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营能力提升项目承担单位不超过40家。本项目资金为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中央财政资金，每家单位支持工作经费不超20万元。

五、注意事项

（一）申报材料应真实、准确、规范，如发现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有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将取消项目申报和立项资格，并记入信用档案。

（二）市知识产权局按照协议约定内容组织开展绩效考核和资金使用督查。

（三）项目承担单位应按照《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9﹞50号）等相关财务制度要求，对本项目经费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及人员奖金、津贴等工资性支出，不得用于专利申请维持费等国家政策禁止资助的经费支出。

附件：1.各推荐单位推荐名额及联系方式

2.项目申报书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23年5月22日

（联系人：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 和月磊、孔元中，联系方式：23110882 23110876；材料报送：联系人：梁瑜祯，地址：浦东新区环科路999弄15号楼，电话：15071306153，邮箱：m15071306153@163.com）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各推荐单位推荐名额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推荐类别** | **推荐名额** | **联系地址**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市民政局 | 康复辅助器具产业 | 10 | 浦东新区世博村路300号 | 黄烨洁 | 18017087518 |
| 市国防科工办 | 先进技术领域 | 10 | 虹口区广粤路131号413室 | 孙超君 | 18918888920 |
| 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8 | 云山路1080弄1号楼一楼受理大厅 | 蒋 严 | 50371267 |
| 黄浦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河南南路800号309室 | 赵元初 | 63782191 |
| 静安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静安区昌平路655号 | 潘 赟 | 52131791-8009 |
| 徐汇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南宁路969号）1号楼1101室 | 彭江莱 | 64038742 |
| 长宁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长宁路1436号401室 | 张玮玟 | 62401777 |
| 普陀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普陀区祁连山路111弄6号楼2楼 | 祝 昊 | 56610668-806 |
| 虹口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大连西路296号206室 | 盛风华 | 51851157 |
| 杨浦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杨浦区惠民路800号3号楼802室 | 张 骏 | 25031117 |
| 宝山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上海市宝山区漠河路600弄东鼎国际大厦A座2508甲室 | 吴艺高 | 56677880-80110 |
| 闵行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沪闵路6388号211室 | 赵 敏 | 64122688-209 |
| 嘉定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嘉定区迎园路955号304室 | 辛美华 | 59999103 |
| 金山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金山区龙山路555号行政服务中心东1103室 | 庄文莉 | 57921850 |
| 松江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松江区文诚路69号305室 | 王志新 | 37615265 |
| 青浦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青浦区青松路175号1202室 | 沈 洲 | 33868690 |
| 奉贤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南桥镇解放东路58号 | 费元艺 | 33611725 |
| 崇明区知识产权局 | 其他类型 | 4 | 城桥镇东门路388号南楼407室 | 魏 刚  | 59620103 |
| 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 | 其他类型 | 4 | 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B区507室 | 朱 煜 | 68281162 |

附件2

 项目编号：

上海市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营

能力提升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

**申报类型：**

**推荐单位：**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编制

填 报 说 明

1.申报书的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签订任务书的重要依据，申报书的各项填报内容及附件材料必须实事求是、准确严谨、层次清晰。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封面中项目编号不需填写。

3.申报书各栏目不得空缺，无内容时填“无”。各栏不够填写时，请自行加页。

4.申报书及相关材料一律采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并于左侧装订成册，打印一式两份（签名并加盖公章）。

项目实施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申报资料真实可靠；项目资金获批后，遵守《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9﹞50号）等相关财务制度规定，对本项目经费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不挪作他用，不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及人员奖金、津贴等工资性支出，不用于专利申请维持费等国家政策禁止资助的经费支出；为项目实施提供承诺的条件，按任务要求推进项目实施。

本单位承诺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愿意根据相关规定，承担以下责任：

1、取消项目承接资格；

2、撤销项目立项，并收回拨付经费；

3、根据失信情况，记入黑名单信用记录，并报送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社会信用记录，接受相应处理；

4、其它相关法律责任。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 单位基本情况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 注册地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卡号 |  |
| 项目联系人 |  | 项目联系人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职务 |  | 联系人手机 |  |
| 邮箱 |  | 企业规模 |  |
| 所属行业 |  | 单位类型 |  |
| 注册资金 |  | 控股或独资情况 |  |
| 其他信息 |
| 经营情况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税后利润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经费投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纳税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 知识产权经费投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单位主要情况文字描述 |
| （本单位主要业务、行业地位和影响力；是否承担过国家、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重大任务；其他事项。限400字） |
|  |
| 专利商标获奖情况 |
| （近3年内获得中国专利奖、上海市知识产权创造奖（专利商标奖）情况。限400字） |
|  |
| **二、知识产权工作情况** |
| 知识产权工作情况 |
| 知识产权工作机构 |  |
| 知识产权工作人员总数 | 人 |
| 专职专业人员数量 | 人 |
| 专利管理工程师 | 人 |
| 专利代理师 | 人 |
| 知识产权师 | 人 |
| 知识产权工作机构的主管领导 |  |
| 职务 |  | 核心人员知识产权业务培训率 |  |
|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与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完善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和管理体系及形成的典型案例；知识产权日常宣传普及、重大活动参与成效、核心人员实务培训情况及形成的典型案例。限500字） |
|  |
| 本单位是否通过相应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获得认证证书且证书仍在有效期内 |
|  |
| 知识产权创造情况 |
| 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实用新型专利拥有量 | 件 |
| 实用新型拥有量 | 件 | 在用商标数量 | 件 |
| 商标最长使用年限（年） | 年 | 授权以后维持10年以上发明专利 | 件 |
|  | 申请量 | 取得国外授权量 |  |
| PCT专利 | 件 | 件 |  |
| 马德里商标 | 件 | 件 |  |
| 知识产权运营情况 |
|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 专利许可登记备案金额 | 0万元 | 0万元 | 0万元 |
| 专利转让登记备案金额 | 0万元 | 0万元 | 0万元 |
|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备案金额 | 0万元 | 0万元 | 0万元 |
| 专利保险 | 0项 | 0项 | 0项 |
| 商标保险 | 0项 | 0项 | 0项 |
| 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投贷联动、融资租赁 | 0项 | 0项 | 0项 |
| 知识产权信托、证券化 | 0项 | 0项 | 0项 |
| 促进知识产权实施的措施及其效果（开展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创新举措及形成的典型案例。限500字） |
|  |
| 专利导航开展及利用情况（专利导航助力企业创新发展及典型案例，限400字） |
|  |
| **三、工作方案** |
| （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目标、工作任务、资金预算、保障措施、进度安排等，不超过2000字，详细内容可作为附件附后） |
| **四、申报单位意见** |
| 本单位符合项目申报条件，承诺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并承担可能引起的一切后果。同意申报。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
| **五、推荐单位意见** |
| （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同意推荐）推荐单位： （签章） |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3年5月22日印发